

-201

马克思主义研究

1

malesizhuyiyanjiu

1989

征 订

《社会科学大词典》

顾 问

周谷城 于光远 黎 澍

本书由彭克宏主编、邀请中国社会科学院、北京大学、中国人民大学、北京师范大学、南开大学等单位的近 200 名专家、学者和理论工作者编纂，是一部社会科学综合性词书。该书包括哲学、逻辑学、伦理学、美学、心理学、宗教学、社会学、人类学、政治学、科学社会主义、法学、经济学、图书馆学、新闻学、教育学、军事学、体育学、语言学、文学艺术、历史学、管理学、科学技术等 22 个学科，近万词条，约 300 万字。该词书吸收了近几年学术界研究的新成果和国外社会科学、交叉学科的一些新词条，内容丰富；采用分学科、以笔画为序的编排方法，便于查找。书后附有新编的全国社会科学系统研究机构、学术团体一览表。

本书为 16 开精装本，每册定价 34 元，由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 1989 年 9 月出版，北京市东城区精文书店发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南小街 320 号，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东四南分理处，账号 472087-47。

马克思主义研究(季刊) 1989 年第 1 期(总第 22 期)

中国社会科学院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研究所 主办

主 编：苏绍智 孙连成 副主编：张显扬 梁初鸿

编辑者：马克思主义研究编辑部(北京建国门内大街 5 号)

出版者：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邮政编码：100732

印刷者：北京新华印刷厂

发行者：北京报刊发行局

订阅处：全国各地邮局(代号 82-201)

1989 年 3 月 20 日出版

国内统一刊号：CN11-1031

定价：2.80 元

马克思主义研究(季刊)

1989年第1期

(总第22期)

目 录

我们坚持什么样的马克思主义·····	李洪林 (1)
中国社会主义理论之我见·····	[香港]鲁凡之 (10)
列宁与戈尔巴乔夫“人民自治”思想的比较研究·····	陈之宏 (24)
劳动民主论·····	王慎之 (40)
强化人民监督权	

——克服官僚主义腐败之风的重要途径·····	王 东 (55)
社会主义现代化内容刍议·····	孙立平 (73)
日丹诺夫对哲学的干预和影响·····	王永江 (87)
人的价值结构探析·····	孙金年 肖 雪 (106)
人和社会主义	

——“实践派”的社会批判哲学·····	王逸舟 (119)
论马克思的社会结构轴心思想	
——兼论社会结构轴心问题对政治经济学的	
意义·····	毛立言 (137)
第二国际时期各派帝国主义理论的比较研究·····	马健行 (151)
坚持从生产力的实际出发:	

——试论建国初期刘少奇关于经济建设问题的思路·····	张 凯 (166)
-----------------------------	-----------

学术流派·

有关西方“马克思主义者”学说的若干问题·····	叶卫平 (175)
--------------------------	-----------

· 学术讨论 ·

当前“西方马克思主义”问题新争论之我见·····	翁寒松 (189)
关于伯恩斯坦的评介(下)·····	殷叙彝 (202)

· 人物研究 ·

瞿秋白与布哈林·····	季甄馥 (225)
--------------	-----------

· 国外专稿 ·

关于日本国民各阶层对政治、经济、社会的意识……〔日〕福岛新吾 (239)
对1987年纽约股市大暴跌的一些探讨……〔日〕大内秀明 (257)

• 调查研究 •

如何加强理论队伍建设

——中国社科院马列研究所干部培训调查……陈玉华 (261)

• 书评 •

视野·信息·规范

——《社会主义大辞典》评介……徐鸿武 (268)

拓展历史哲学研究的新视野

——《对〈资本论〉历史观的沉思》评介……丰子义 (272)

布哈林国际学术讨论会…… (309)

• 来稿摘登 •

侯远长：对科学社会主义理论的思考 (311) 卢莉芳：过度商业的表现及其危害 (315)

• 理论综述 •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1989年“马克思主义研究”课题指南…… (276)

关于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及马克思主义理论体系的探讨

——理论界部分观点综述…… (280)

首都理论工作者就“当前形势与深化改革”

问题座谈综述…… (288)

全国现代化理论研讨会综述…… (294)

社会主义的命运：世纪末的反思

——南斯拉夫国际学术讨论会综述…… (302)

• 书 讯 •

宋涛主编：《〈资本论〉词典》(39) 焦克明主编：《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和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54) 干光远：《中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经济》(314)

关梦觉主编：《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研究》(308) 《邓小平的思想初探》(255)

赵平之编：《时代的课题——清除封建主义、小生产思想》(165) 黄凤炎、

张战生：《反思与超越——马克思的思想轨迹》(301) 《列宁思想史》(271)

政治经济学方法论史 (279)

我们坚持什么样的马克思主义

李 洪 林

——1979年，我写过三篇文章，发表在《人民日报》：《我们坚持什么样的社会主义》，《我们坚持什么样的无产阶级专政》，《我们坚持什么样的党的领导》。

——这三篇文章曾经引起很大的风波。“清除精神污染”的时候，被列入“精神污染”；“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的时候，被列入“资产阶级自由化”。

现在发表的，是这个系列文章的第四篇。有人建议把标题改一改，以免引起联想，发生麻烦。但是我觉得，关键是内容，而不是标题。况且这本是系列文章，正要引起人们联想，为什么要回避呢？

都叫“马克思主义”，其实不大一样

历史上还没有一种理论能有马克思主义这样广阔的覆盖面，能引起这样大的注意，有这样多的拥护者和反对者。

世界上也没有一种理论能像马克思主义这样，引起如此众多的误解和歧解，以至马克思本人不得不在各种时髦的“马克思主义”流行的时候声明说：“我不是马克思主义者。”^①

马克思主义在中国起着非常巨大的作用，因为它是中国共产党所坚持的指导思想，是它制定政策的理论基础。但是这个党前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474页。

后所坚持的马克思主义并不一样。例如30年代王明自称“百分之百”的那种马克思主义，和40年代毛泽东所坚持的马克思主义，就不是一回事。“文化大革命”中被称为“马克思主义顶峰”的那种思想，和人所共知的马克思主义常识，更不是一回事。这些被当作马克思主义的理论，有的使中国革命取得胜利，有的把中国搞得一塌糊涂，这是历史已经证明了的。

因此，要坚持就必须弄清楚，到底坚持什么样的马克思主义。

事实上10年以前发生的真理标准讨论，要解决的就是这个问题。“两个凡是”代表着一种马克思主义，实践标准代表着另一种马克思主义。

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重新提出坚持马克思主义的时候，不但已经抛弃了“顶峰论”和“两个凡是论”，而且和“文化大革命”以前所坚持的传统观点也不一样了。

这是一个具有深远意义的变化，不过当时不曾引起太大的注意。其所以如此，是因为现实生活的转折刚刚开始，实践还没有和传统的框架发生尖锐的冲突，因而新的理论需要还不那样迫切。另一方面，也正因为实践还没有掘进到更深的层次，理论也就难以上升到更高的阶段。在这种情况下，新的理论和传统理论的差异便不明朗，人们自然也就很难感觉到现在所坚持的马克思主义和过去究竟有多大区别。

随着改革的深入，矛盾尖锐了，事情也明朗起来。不要说极左的观点已被抛弃，就是公认的一些马克思主义传统观点都被新的观点代替了。变化之大，以致国外有的观察家说：马克思主义在中国已经被“一笔勾销”了。

其实马克思主义并没有被勾销，因为它是一门科学，即使有人想勾销也勾销不了。不过那种“勾销论”倒也曲折地反映了一个事实：中国人在对待马克思主义这件事情上，比过去清醒多了。有碍于中国现代化的观点，不管是哪本书上写的，哪个权威说的，确实被一笔勾销了。“不唯书，不唯上，只唯实”成为新的格言。

任何理论都要在实践面前经受检验。凡不符合实际的都不应该坚持。

用实践标准剔除不应该坚持的东西

首先经受检验的当然是为害最烈的极左思潮。粉碎“四人帮”以后的拨乱反正，就是在做这件事情。

但是从林彪到张春桥、姚文元，并不是凭空发明了一种极左思潮。以他们的才能，还发明不出一种可以称为思潮的东西。他们全部的“理论活动”，不过是把毛泽东的左倾错误发展到极端而已。当然，他们是犯了罪并且判了刑的，和毛泽东不一样。但从思想上说，他们吹成“马克思主义顶峰”的“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基本观点确实是毛泽东创立的。因此，批判极左思潮不能不涉及毛泽东的错误思想，这种思想当然不能继续坚持。

由此又联系到斯大林主义。中国人早就认识到斯大林的思想并不都是马克思主义。中国的新民主主义革命，是在一些重要问题上抵制了斯大林的错误才取得胜利的。1965年赫鲁晓夫在苏共第二十次代表大会揭开斯大林的盖子，中国又进一步认识了斯大林的错误。不过这些认识总的说来不过是枝枝节节。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真的要搞现代化了。然而沿着老路又走不通，于是决心改革。改革当中又总是碰到传统框框的阻碍，这才使中国人回过头来从马克思主义思想体系上重新考虑：是不是在理论上出了什么问题。

原来中国人所学到的马克思主义，主要是从俄国输入的。其中有列宁的思想自不必说，尤其具有浓厚的斯大林色彩。斯大林的《列宁主义问题》和他主持编写的《联共（布）党史简明教程》，曾经是中国人学习马克思主义的主要教科书。毛泽东把那本《联共党史》叫作“全世界共产主义运动的最高的综合和总结，是理论和实际结合的典型，在全世界还只有这一个完全的典型。”其实这本教科书明明是俄国的产物。如果抽出其中一以贯之的东西，那么至

少可以发现，在党内“残酷斗争，无情打击”，决不是马克思主义，而只能是斯大林主义。除了斯大林本人的著作外，30年代到50年代苏联的哲学、经济和社会主义理论，在中国也都受到高度重视。中国人的错误当然自己负责，不能怪别人。不过总结经验的时候确实可以发现，不但在中国的社会体制上，而且在思想方法上，都有斯大林主义的巨大影响。

很明显，当中国人重新坚持马克思主义的时候，自然要对传统的马克思主义思想体系进行分析，剔除斯大林所加进来的错误部分。

既然已经接触到斯大林主义，便不能不涉及列宁主义。列宁确实新的历史条件下对马克思主义有重大发展。但他所思考和解决的，毕竟主要是俄国的问题。其中自然包含具有普遍意义的原理，但是这些原理究竟包含多少真理的成分，也还有待实践的检验。列宁的理论，有的和马克思恩格斯的思路一致，有的并不一致。例如列宁主张“灌输论”（社会主义思想不能从工人当中产生，必须由外面灌进去），而马克思和恩格斯就从来没有这种观点，他们还特别反对“工人太缺少教育，不能自己解放自己”的观点。观点有出入，是很自然的。如果完全一致，列宁主义也就不会存在了。有出入，可能意味着发展，也可能意味着错误，我们都可以继续研究。不过列宁对小农经济和商品生产的极端排斥，却很明显地不符合社会主义建设的客观实际。他虽然采用过“新经济政策”，也只当作救急的权宜之计，当作“退却”，并且很快就要转为“进攻”，以便把商品经济彻底消灭。这些观点，中国都曾经照办，并且都吃了大亏。因此在改革中重新坚持马克思主义的时候，当然不能继续坚持这些成分。

在坚持马克思主义的时候用实践标准对这个思想体系的组成部分重新考虑，并不是说一切都要回到马克思那里去。

马克思恩格斯和他们的继承者一样，也都不是圣人，说的话不能“句句是真理”。何况他们生活在19世纪的欧洲，符合当时实

际的结论未必适用于20世纪，符合西方情况的未必适用于中国，怎么能一切回到马克思呢？

例如，马克思和恩格斯的一个基本出发点，是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已经成为生产力发展的障碍。他们在1848年发表的《共产党宣言》中写道：“现在……生产力已经强大到这种关系所不能适应的地步，它已经受到这种关系的阻碍，……资产阶级的关系已经太狭窄了，再容纳不了它本身所造成的财富了。”^①一百多年的历史告诉我们，这种结论显然不符合实际。他们在十九世纪所看到的种种矛盾，原来出于资本主义的上升时期。它并不表示这种生产方式的没落。事实上资本主义制度所蕴含的生产力发展的余地还没有充分展开。

今天，我们所生活的这个世界，比起上个世纪不知又有多少变化。我们当然不能要求生活在上个世纪的马克思和恩格斯超越当时的条件预见一百多年以后的发展。同样，我们也不应该把他们在十九世纪创立的理论原封不动地搬到现在。

因此，要把马克思主义作为一门科学来坚持，就必须用实践作为唯一的标准，来检验马克思主义本身，从中剔除一切错误的和过时的成分，不管这些成分来自何处，哪怕是马克思主义创始者本人说的或写的。

要坚持的主要是实事求是的思想方法

“剔除”是说明我们不坚持什么。那么，我们要坚持的是什么呢？

严格地讲，就是实事求是的思想方法，也就是人们常说的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

当然，马克思主义有丰富的内容，除了辩证唯物论哲学以外，有关于社会发展规律的理论，特别是关于资本主义运动规律的理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56—257页。

论，以及关于社会主义的学说等等。既然坚持它，当然要按照这些理论中的正确部分办事。但是：

第一，不管哪个方面的理论，不管它多么重要，和实事求是的思想方法比起来，毕竟不是贯穿一切的。唯独思想方法，是任何个人或集体在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时候都不可须臾离开的。

第二，这些理论都有一个正确与否或是否过时的问题。这就要靠实践来检验。而用实践来检验理论，也就是运用实事求是思想方法的过程。

第三，马克思主义要发展，就必须总结实践中的新经验，用新结论来代替老结论，这同样是运用实事求是思想方法的过程。

因此，把马克思主义作为一门科学来坚持，首先和主要的就是坚持实事求是的思想方法。这正是三中全会所确定的中国共产党的思想路线。

由于确定了这样一条思想路线，中国的社会主义事业才从极左的绝路和传统的死胡同里解放出来，走上改革的道路。

10年来中国人所作的改革，总的说来，在社会主义史上都是空前的。比如解散人民公社，实行家庭承包，发展个体经济和私营经济，削弱中央集权，增强地方和企业的活力，缩小指令性计划，扩大市场调节，承认价值规律，发展商品经济，运用竞争机制，等等，——按照传统的马克思主义观念，这些改革都是离经叛道，都是“修正主义”，都是在“复辟资本主义”；然而有了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有了实践标准，这一切恰恰颠倒过来：现在中国共产党所坚持的，乃是真正的马克思主义，因为它符合中国国情，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改善了人民的生活。实践法庭的裁判——这是比一切法庭都有权威的裁判。

当然，坚持这样的马克思主义并不容易。旧的传统顽强地束缚一些人的脑袋。不但在中国有人对这些改革看不惯，就是国际上，也有人以马克思主义的“卫道士”自居，在那里说三道四。不

过事实胜于雄辩。究竟真理在谁手里，历史会作结论的。

谁来坚持？怎样坚持？

三中全会解决了坚持什么样的马克思主义同时，也解决了谁来坚持和怎样坚持的问题。

有一种观点认为，既然“坚持马克思主义”是四项基本原则之一，就应该人人都来坚持，否则就是政治问题，就要承担严重的政治后果。

其实，要求人人都坚持马克思主义，是不可能的。不要说宗教信徒不可能，就是不信教的公民，也不是谁都能做到的。坚持的前提是掌握，也就是深刻理解和熟练运用。然而中国人口中的绝大多数，文化水平都在中等以下，文盲和半文盲就有好几亿。能要求他们坚持马克思主义吗？就是全国人口都达到高等文化水平，也不可能人人都来坚持，因为相信什么主义，是公民自己的权利。

就是在共产党内，也不可能人人都坚持马克思主义。党员当然都有学习马克思主义的义务，但是真正学会了的也不多。毛泽东曾经希望中国共产党内有一二百个真正学会了马克思主义的领导人，中国的事情就好办了。事实证明，连这种很低的要求也不容易实现。否则，建国以后也就不致走那么大的弯路，更不会发生“文化大革命”了。

那么，“坚持马克思主义”到底是对谁的要求呢？

是对中国共产党本身的要求。

共产党是在马克思主义的指导下建立的。这个党过去、现在和将来都要坚持这种思想，否则也就不是共产党了。但是这只能是对党组织的要求，首先是对党中央的要求。因为共产党作为一个集体，是应该做到也能够作到的。

这样说，并没有忽视马克思主义在社会生活中的地位和作用。到现在为止，它一直是当代中国社会唯一的指导思想，因为中国

共产党是这个社会唯一的领导力量。共产党不但用马克思主义作为了解情况和制定政策的理论基础，而且用它作为动员群众和进行工作的思想方法。为了扩大思想影响，这个党始终要坚持宣传马克思主义。这也正是“坚持马克思主义”的一项含义。但是这种宣传只能是用真理去说服人，而不应该用强制去压服人。群众接受与否，完全靠自己头脑的独立思考，容不得一点勉强。

过去，由于马克思主义指引中国革命取得胜利，因而有很高的威信。建国后许多人如饥似渴地学习它，是很自然的。然而后来学习成了普遍的义务，带有强制的性质，人们的兴趣就减退了。况且思想领域总是斗争不断，每次斗争必定升级为政治运动。凡被指控为“反对马克思主义”的人，都逃不脱可怕的命运。这种趋势，五十年代就已出现。到了“文化大革命”，林彪们不但给他们称为“顶峰”的思想涂上迷信的色彩，而且用它的名义残暴地镇压思想异己。这样一来，马克思主义完全变成了异己之物，也就是真的“异化”了。

这种情况，直到三中全会才开始扭转。真正实行“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方针，同时也就意味着使马克思主义从现代迷信的桎梏下解放出来，恢复科学本色。

既然是科学，它就不应该有（也不需要）超凡入圣的特殊地位，不应该也不需要强制人们相信，因为真理的力量自能说服和吸引群众。

既然是科学，它就不怕批评和反对。别人批评的有道理，对自己有好处，因为可以修正错误。批评的没有道理，对自己也没有损害，反而更加证明自己正确。

既然是科学，就不会停滞不变，而要随着实践向前发展，毫不犹豫地用符合实际的新结论来代替过了时的旧结论。

既然是科学，就不会孤立于世界文明之外，自我封闭起来称王称霸，而是和其他科学文化相互影响，在碰撞和融会当中，使自己的体系更加丰富和完善。

当“两个凡是”被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取代的时候，马克思主义作为科学在中国发挥作用的新时期就开始了。不过由于惯性作用，传统的作法一时还不会退出历史舞台。以“坚持马克思主义”为名，抓辫子、扣帽子、打棍子的事情时有发生。中国共产党一再重申的“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实现起来总是步履艰难。不过用历史眼光来看，这种现象毕竟是过去时代的残留，已经没有什么生命力了。现在人们对它确实讨厌透了。每当它在舞台上出现的时候，观众照例报之以白眼。虽然也会有一两声拙劣的喝采，但总是淹没在群众可怕的冷漠之中。

历史已经前进了。今后用“坚持马克思主义”的名义打棍子的现象恐怕还会不会绝迹，然而可以肯定的是，这种倒行逆施将激起更大的反感，因而那下场也将更加可怜。

不管人们是否意识到，不管人们是否高兴，不管还有多少阻挠和曲折，马克思主义新发展的时代已经到来。今天我们所坚持的马克思主义，已经远非昔比。传统的东西终将和历史一起留在后面，新的篇章揭开了！

一九八八年五月作于北京

中国社会主义理论之我见

本刊特约撰稿人 [香港]鲁凡之

(一)

中国现在需要重新认识资本主义,同一个命题的另一个方面,其实亦与重新认识社会主义紧密关连。如果我们所说的社会主义,是科学的社会主义而不是空想的社会主义,也就是说,是在工业化大生产基础上的社会主义而不是在传统农业小生产基础上的“社会主义”,是社会机体成熟发展的社会主义而不是“国家霸权”主宰一切的“社会主义”——社会主义之为社会主义,当这个概念最初在西方产生的时候,是与“社会”/“国家”相对范畴的消长发展有关的,亦因此才有马克思关于社会主义运动应导向“国家消亡”的肯定;还有,是民主深化的社会主义而不是“家长制”变形延续的“社会主义”,是人文主义文化觉醒的社会主义而不是“蒙昧集体主义”的“社会主义”。那么,这样的科学社会主义就必须立足于资本主义高度发展所带来的历史进步前提上,这本来就是马克思、恩格斯本人关于科学社会主义的基本观点,从这样的根本角度来看,重新认识现代资本主义的新发展,也就是重新认识现代社会主义运动新发展的历史条件,二者是不可分割的。

当然,或许有人会争论,在传统农业小生产基础上、“国家霸权”主宰社会机体、“家长制”变形延续、“蒙昧集体主义”支配的情况下,根本就不具备马克思所提的发展出科学社会主义的直接条件。例如西班牙共产党一位过往的中央委员哥罗丁(Fevna-

do Claudin)就曾在批评“苏联模式”——“斯大林模式”时认为，不应该有所谓“民主的社会主义”与“不民主的社会主义”之分，因为“不民主”的就不可能是真正的科学社会主义，而“民主”则包含在科学社会主义的必要条件里，这样的观点我是基本赞同的。然而，与此同时，我却认为应该加上两点补充：

首先，没有“不民主的社会主义”，没有“国家霸权主宰一切的社会主义”，没有“家长制的社会主义”，没有“蒙昧集体主义的社会主义”，没有“传统农业小生产基础上的社会主义”，没有“贫穷的社会主义”，这里所说的是科学社会主义；但空想社会主义有没有呢？那是可能有的。可是空想社会主义不是科学社会主义，不是我们现在一般讨论所希望争取的社会主义，因此我们将之写成是括号里的“社会主义”；然而，在确定了科学社会主义必须以资本主义高度发展作为必要历史条件，而缺乏这种必要历史条件的空想社会主义（或括号里的“社会主义”）不是科学社会主义（或不用括号的社会主义）之后，问题并未完结，接着而来的重要问题之一是，必须恰当地处理“空想社会主义”与科学社会主义的关系。

其次，“空想社会主义”是否可以或应该全盘否定的呢？我看是不可以和不应该的，现在中国似乎很少人这样说，那是“物极必反”——从一个极端跳到另一个极端的结果，至低限度，马克思和恩格斯是并没有全盘否定“空想社会主义”的。“空想社会主义”必须作深刻的理性批判及扬弃，但却不是全盘否定——全盘否定往往只是以一种倾向的“非理性”取代另一种倾向的“非理性”而已！恩格斯和列宁都非常明确地肯定，法国的、欧洲的“空想社会主义”是马克思的科学社会主义理论的其中一个重要来源。在我看来，科学社会主义一方面必须立足于资本主义高度发展的条件上，理性地扬弃资本主义（这是一种历史辩证法）。以往不仅中国，就是整个国际共产主义运动都倾向于过低估计资本主义的历史进步意义，从而在实际上及理论上都将科学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条件之间的内在有机关系（以至某一范畴内的共同性）机械

地割裂，并让“空想社会主义”的非理性精神在“科学社会主义”的名义下膨胀——这是一个极端；但科学社会主义另一方面亦必须立足于“空想社会主义”所包含的合理内核——人类追求社会平等的理想传统之上，只有继承这种理想精神传统才能真正合理地扬弃“空想社会主义”（这也是一种历史辩证法）。

（二）

科学社会主义诚然要立足于资本主义高度发展所带来的客观条件上，但这只是必要条件，而并不足以构成充分条件，仅仅资本主义所造就的客观条件并不会“自然而然”地促成科学社会主义，恰恰相反，科学意义的、现代意义的社会主义运动，必须在维护资本主义的理性进步一面、以及相对于传统社会的人格平等的同时，批判扬弃资本主义的非理性倒退一面，以及阻碍人类继续进步的多方面实际不平等；不管东方还是西方，追求社会平等都是推动人类进步的持久理想及精神动力，并在社会实践上及思想发展上形成了悠久的传统，这个传统既先资本主义而存在，亦体现到资本主义发轫及兴起时期的反封建、反专制精神，并且因为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基本条件限制了它不可能彻底落实其兴起时期所提出的“自由、平等、博爱”精神，于是才有要求彻底落实“自由、平等、博爱”的现代社会主义运动。

“前资本主义”的小农平均主义是“空想社会主义”，法国大革命“自由、平等、博爱”虽说与当时西方资产阶级的反封建、反专制斗争相适应，但其实同时也是某种“空想社会主义”——革命时期甚至种种改良派的资本主义思想具有“空想社会主义”性质，这更不仅西方为然，即使在中国，从孙中山的革命思想到康有为的维新思想，都是明显地包含“空想社会主义”成份的；而在资本主义得到典型发展的西方，在从资本主义走向“后资本主义”的过程中，即使产生了宣称“科学社会主义”的学说，但事实上“空想社会主义”的作用是仍然明显的，并且经常与科学社会主义思想

及运动交织在一起。由此可知，“空想社会主义”也并非只立足于“前资本主义”及资本主义革命时期的条件上，而且也可以立足于“后期资本主义”以至“后资本主义”的条件上。“法兰克福学派”的“新马克思主义”大师马尔库塞，当法国于1968年爆发大规模的反资本主义“建制”的学生运动时，他就曾由美国专程到巴黎向学生演讲，提出“回到傅立叶”，也就是强调要重视“空想社会主义”的理想精神和想象力发挥。

现在中国批判小农平均主义是对的，这确实不是科学社会主义而是“空想社会主义”，但若因批判小农平均主义而全盘否定“空想社会主义”的平等理想和历史作用，那就错了，那显然是另一个极端。客观地看，即使小农平均主义或“民粹主义”之类的历史作用，也是不能全盘否定的，普列汉诺夫和列宁在批判俄国“民粹主义”幻想可以没有资本主义发展而由传统社会“直接进入社会主义”的同时，对车尔尼雪夫斯基等“民粹派”的大思想家，也是给予高度的历史评价的。小农平均主义阻碍商品经济的大生产发展，这方面应该扬弃，但小农平均主义所经常连系在一起的“村社共同体”或“公社共同体”精神，我则认为不能简单地全盘加以否定，这种“共同体”精神移植转化到工业化大生产及市场基础的现代城市社会，则是某种强调地方自治、基层自治的“社区共同体”；其实，我们若追根究源，现在翻译为“共产主义”的“Communisme”一词，其字源乃来自法文的“Commune”。而“Commune”在法国则是一种传统村社制度（今天法国农村仍然有这种村社，例如最大的Commune在南部的Arles地区，面积达七万七千多公顷），一些法国城市也有Commune，1871年巴黎工人起义之所以将革命政权称为Commune（巴黎公社），是有其从传统村社/公社自治观念而来的渊源的，或者，将“Communisme”译为“公社主义”或“社区共同体主义”似乎更恰当（在“村社”/“公社”/“社区共同体”里，既有公产亦有私产，“共产”可占优势而并非所有生产资料均“共产”，而且最大的重点，